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1-20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8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下午 1:00-3: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8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路 7019 号天健商务大厦 21 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韩德宏先生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2 人，代表股份 872,811,1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6.710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8 人，代表股份 756,193,16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0.469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股份 116,617,94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2411%。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0 人，代表股份 133,346,87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7.136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6 人，代表股份 16,728,93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895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股份 116,617,94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2411%。

3、公司董事、监事、董事候选人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律师叶智锷、邱振斌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总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提案 1 以特别决议方式表决，提案 6 以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其他提案以普通决议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所有议案并形成决议。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A 股	870,471,000	99.7319	2,335,900	0.2676	4,200	0.0005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A 股	870,466,300	99.7314	2,335,900	0.2676	8,900	0.0010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A 股	859,755,958	98.5042	13,046,242	1.4947	8,900	0.0010

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A 股	870,446,300	99.7291	2,360,600	0.2705	4,200	0.0005

5、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申请注册（备案）永续债产品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本议案获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A 股	870,471,000	99.7319	2,335,900	0.2676	4,200	0.0005

6、非独立董事选举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选举非独立董事。

6.01 选举宋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 869,610,41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33%。

表决结果：当选。

6.02 选举王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情况：同意股份数 869,592,4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312%。

表决结果：当选。

(二)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1,006,772	98.2451	2,335,900	1.7517	4,200	0.0032
2.00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31,002,072	98.2416	2,335,900	1.7517	8,900	0.0067
3.00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0,291,730	90.2096	13,046,242	9.7837	8,900	0.0067
4.00	关于使用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0,982,072	98.2266	2,360,600	1.7703	4,200	0.0032
5.00	关于2021年度公司申请注册(备案)永续债产品额度的议案	131,006,772	98.2451	2,335,900	1.7517	4,200	0.0032
6.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	-	-	-	-	-
6.01	选举宋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146,185	97.5997	-	-	-	-
6.02	选举王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30,128,184	97.5862	-	-	-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叶智锷、邱振斌

3、结论性意见：

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方式、出席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君言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9 日